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1-57

##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1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11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董事有张军先生、吴树桐先生、马军先生、马恩彤女士、李萌先生、谢剑琳女士、线恒琦先生和肖红叶先生共计 8 名，独立董事徐春利先生因公出差，在提前知晓会议内容的前提下，书面委托独立董事线恒琦先生对所有议案行使同意表决权。本公司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行使表决权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军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大连泰达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增资 1.5 亿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了增强资本实力以进一步拓展大连的区域开发市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城）拟对其全资子公司大连泰达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泰达新城）增资 1.5 亿元。本次增资若能完成，大连泰达新城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 亿元，南京新城仍持有大连泰达新城 100% 的权益。

董事会认为，本次增资若能完成，大连泰达新城注册资本变更为 2 亿元，资本实力将得以增强，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大连的区域开发市场。

2.《关于推举马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附：马军，44 岁，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天津市中药集团进出口部业务部经理、天津开发区总公司计财处干部、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

司财务总监。兼任泰达荷银基金管理公司董事、渤海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7月12日